曾都区城管执法局
2021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021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区司法局的帮助指导下，区城管执法局坚持依法行政，全面推进法治城管建设，各项工作逐步走向正规化法治化。现将2021年度法治建设工作总结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严格落实法治建设主体责任

（一）切实加强领导，强化责任落实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局法治建设工作，分别成立了《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法治宣传工作领导小组》《推进街道赋权承接事项工作的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深入推动全局法治宣传工作，规范全局案件办理，成立了局案件审查委员会；为全面落实深化革工作任务，依法推动街道管理体制改城管放权赋权。制定《2021年法治建设工作要点》，对2021年法治城管建设工作进行安排部署。严格落实局主要领导为法治建设工作第一责任人责任，全年听取依法行政工作汇报2次，切实做到重大案件亲自部署、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亲自督办，主动研究具体执法事项30余次。

（二）切实健全机制，强化依法决策

一是根据职责法定、职权法定的原则，对于涉及本部门的重大发展规划、重大执法案件、重大建设项目严格做到事前充分征求职能股室、二级单位和班子成员意见，酝酿成熟召开党组会集体讨论，集体决策。二是建立健全重大行政处罚事项集中讨论决定制度，特别是规划执法行政处罚案件中罚款数额较大和复杂疑难的案件，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前，经局执法监督股与法律顾问严格审核把关，再经集体讨论给出明确处理意见，确保每一个案件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定性准确、适用法律法规恰当，程序合法、处罚适当。三是重点项目建设公开招标。严格按照招投标法有关规定操作，杜绝暗箱操作，规范市政园林绿化工作建设行为的相关制度，确保了工程项目设计、报建、招标、施工、验收、移交等环节的科学和规范。

二、创新执法管理手段，不断提高执法水平

（一）大力推广“柔性执法”。在出门出店经营、流动摊贩、占用城市道路、占用停车位、露天烧烤污染、噪声污染等方面采取简易执法方式，并建立轻处罚、普法教育与劝导免处三相结合机制。对于一般违法、轻微违法、较轻违法为造成严重影响的为法行为，大力推行“柔性执法”，对相关轻微违法者进行说服教育和劝诫，起到防止和减少严重违法行为，降低社会危害性的作用。今年我局执法案件从去年2000余件降到今年的700余件，大大激发了市场主体活力。

（二）使用“无人机”辅助执法。我局于2021年9月将无人机装备到位。先后组织对何店高质量发展示范区、曾都经济开

发区开发区余家老湾村四组、曾都经济开发区星光社区神农大道延伸线500米等区域开展无人机拍摄，拍摄总面积为55.308平方公里。制作2D、3D数据模型，可以直观看到拍摄范围内的房屋平面或三位立面的现状，使用软件对比系统对拍摄区域房屋现状进行对比，以此来发现新增违法建筑的线索，用来辅助城市管理规划执法工作。

（三）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作用。聘请随州市炎帝法律服务所孙玉波律师专职担任法律顾问，负责代理行政复议、行政诉讼、信访案件法律咨询工作，为行政决策提供法律服务。建立了重大行政决策问题上法律咨询论证机制，在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化解社会矛盾纠纷问题上，法律顾问积极出谋划策。2021年，法律顾问指导参与一线执法5次，依法依规提出执法建议16次，参与行政复议2次、行政诉讼2次。

（四）积极开展“互联网+监管”工作。推进执法信息网上录入、执法程序网上流转、执法活动网上监督、执法决定及时推送、执法信息网上公开，提高城市管理执法工作智能化水平和执法效率。全面认领监管平台中检查事项，2021年在执法信息网上录入行政处罚信息922项，在“双公示”公共信用服务平台制作行政处罚案件台账922项，“互联网+监管”系统监管事项和检查实施清单编制工作按时完成。

三、规范城管执法行为，严格依法行政

（一）理清城管执法权责事项。对全局行政权力进行清理，

清理行政检查权19项，行政处罚权218项，行政强制3项，制作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文书样本72类。按照《湖北省街道赋权指导意见》中的“依法下放、应放尽放”的原则，结合《湖北省街道赋权指导清单》中138项住建和城管部门事权内容，向城管委征求职权下放意见，组织市城管委和五个街道现场逐项讨论，形成汇总意见。市城管执法委、区城管执法局、各街道就街道体制改革城管赋权清单进行签字确认，街道体制改革城管赋权工作全面完成。

（二）强化执法监管。严格实行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建立过错责任追究制度，把执法职权和责任细化分解到股室、大队和具体的执法人员，使责任追究机制有章可循，有的放矢，明确违反有关规定和要求的责任追究处分及处罚办法，由局督查考评股严格按规定检查和执行，保证责任追究工作做到规范、公平、公正地开展。

（三）认真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按照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的要求，对全局依法实施的城市管理领域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检查、行政许可等行政执法活动中的所有案件，从立案到结案全部进行法治审核，执法过程使用记录仪全程记录，对办案人员的主体资格、办案程序、法律依据、证据材料全方位把关。对照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工作验收标准开展自查，明确责任主体，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全年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261份，《行政处罚决定书》922份。

四、深入开展普法宣传，树立法治城管新新形象

（一）加强普法宣传。严格落实“八五”普法规划，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要求，拟定我局城市管理普法计划，积极开展“法律六进”、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纸、互联网等媒体，广角度、全方位、多形式地向社会正面宣传报道城市管理法律法规，切实增强广大市民及全局干部职工遵法守法意识，为市民了解城管支持城管起到了积极作用。

（二）加强法律知识学习。加强城管执法人员法制培训，力争让每名执法队员做到执法守法、懂法用法、严格执法。通过聘请党校老师、法律专家授课、观看视频等加强法律知识学习，学习外地经验和队员外出交流心得的方式，重点学习城市管理法律法规等方面的专业知识，有效提升队伍业务能力和法治素养。切实加强“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及考试平台”在线法律知识学习，并组织局66名学员无纸化法律法规在线考试2次以上。

（三）加强矛盾纠纷化解。认真对待群众反映的环境治理、占道经营等热点难点问题，切实加强城区出店占道经营商户及流动摊贩法治宣传教育和进入临时摊区承诺制管理，提升占道经营者及流动摊贩综合素质，会同环保、市场监督管理等部门治理城区露天烧烤及油烟污染问题，切实解决油烟污染影响市容环境问题。一年来审核处理情况回复303件，其中市长热线投诉217件、阳光信访42件、接待奉四说事28件，市民来电16起，处理率100%，答复满意率100%，没有一例因处置不当而造成越级上访的事件发生。

2021年，我局法治建设水平稳步提升，法治城管建设取得了

一定成效，但也存在城管执法过程中执法衔接不够紧密、执法人员尤其是协管人员法治素养不高等问题，需要在今后法治建设过程中加以解决。新的一年，我局将加快推进城管队伍建设步伐，提升依法治理城市的能力水平，着力打造一支人民满意城管执法队伍，为营造良好的城市发展环境贡献曾都城管力量。



2021 年 12 月 24 日